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勤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231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0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000.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3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000.0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相同，无需向网下回拨。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9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1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本次发行价格为10.50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11月5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灿勤科技"A股2,100.00万股。

根据《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082.6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0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20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80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6583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1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11月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0.50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11月9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21年11月1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在线提交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

(1)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

(2)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二)获配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50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10.50亿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以上、不足人民币2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中信建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400.0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1月11日(T+4日)之前，依据中信建投投资缴款原路径退回。

其他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本次获配股数共计2,600.0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的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1月11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月)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42,000,000.00	-	24
2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27,642	44,390,241.00	221,951.21	12
3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6,341,466	66,585,393.00	332,926.97	12
4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13,821	22,195,120.50	110,975.60	12
5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495,934	57,707,307.00	288,536.54	12
6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6,341,463	66,585,361.50	332,926.81	12
7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56,910	11,097,555.00	55,487.78	12
8	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2,764	4,439,022.00	22,195.11	12
合计		30,000,000	315,000,000.00	1,365,000.02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1年11月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006,0006,5778
末"5"位数	30659,80659
末"6"位数	771772,971772,571772,371772,171772,048525
末"7"位数	8854320,6854320,4854320,2854320,0854320
末"8"位数	45528639,58028639,70528639,83028639,95528639,33028639,20528639,0802863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灿勤科技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56,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灿勤科技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1月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18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69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7,915,6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配售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3,997,310	50.50%	29,400,699	70.00%	0.07355121%
B类投资者	12,500	0.16%	40,318	0.10%	0.03225440%
C类投资者	3,905,790	49.34%	12,558,983	29.90%	0.03215478%
合计	7,915,600	100.00%	42,000,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1,337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配售给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长城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10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11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发行人：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9日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安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093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安路科技"，扩位简称为"安路科技"，股票代码为"68810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00元/股。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50,10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52%，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00,100,000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515,000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831,017股，约占初始发行数量的11.64%，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683,983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发行股数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5,751,983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76%；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8,517,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19.24%。

根据《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543.0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427,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1,324,983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70.7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944,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24%。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345324%。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5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金财富安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安路1号")、中金财富安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安路2号")(以下合称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1年10月29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即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或者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1月9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简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金财富	2,004,000	52,104,000	-	52,104,000.00	24个月
2	中金财富安路1号	3,301,951	85,850,726	429,253.63	86,279,979.63	12个月
3	中金财富安路2号	525,066	13,651,716	68,258.58	13,719,974.58	12个月
合计		5,831,017	151,606,442	497,512.21	152,103,954.21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2,832,676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333,649,576.0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11,324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894,424.00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1,324,983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814,449,558.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4,072,247.79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1年11月8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安路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3,681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69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2,506,163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8.00%，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66%。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11,324股，包销金额为2,894,424.00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25%，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0.22%。

2021年11月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5353020

发行人：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9日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联席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AN SECURITIES CO., LTD.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旭生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533.3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138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民生证券和华安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533.34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76.6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1.3336万股，占发行总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5.333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035.006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1%；网上发行数量为437.0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1,472.0064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78.28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11月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安旭生物"股票437.00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1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1年11月1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11月1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的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123,50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9,676,952,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20872%。配号总数为39,353,90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9,353,90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502.7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7.25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87.7564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3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84.2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6921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10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9日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2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于2021年9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092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8,25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626.7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9.72%。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14.7959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4.72%，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11.954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048.254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7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986.9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24%。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7,035.2041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1年11月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新点软件"A股1,986.95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1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11月1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151,470户，有效申购数量为78,462,103,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532369%。配号总数为156,924,207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56,924,20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数1,214.7959万股，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差额411.954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048.2541万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986.95万股。

同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948.8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703.55万股股票(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344.7041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1.7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90.5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8.24%。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429044%。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1月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11月1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9日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唯赞"、"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367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诺唯赞"，扩位简称为"诺唯赞生物"，股票代码为688105。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5.00元/股，且发行数量为4,00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818,572股，占发行总量的12.04%，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182,928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8,389,928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67%；网上发行数量为6,801,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3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5,191,428股。

根据《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316.2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519,5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4,870,428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6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321,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3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15723%。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1月5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包括以下两类：(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2)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而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华泰诺唯赞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家园1号")，管理人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除上述两类外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2021年10月29日(T